

珠海横琴新区科技创新和商务局

横琴新区科技创新和商务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上半年科技型企业办公 场地租金补贴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加快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降低区内科技型企业的运营成本，根据《横琴新区科技型企业办公场地租金补贴暂行办法（修订）》（珠横新办〔2020〕15号）规定，现启动2021年上半年横琴新区科技型企业办公场地租金补贴的申报工作，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贴对象

符合《横琴新区科技型企业办公场地租金补贴暂行办法（修订）》（珠横新办〔2020〕15号）补贴要求的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机构。

二、补贴园区范围

横琴创意谷、横琴澳门青年创业谷、中拉经贸合作园（横琴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横琴国际商务中心（ICC）；符合《横

琴新区科技型企业办公场地租金补贴暂行办法(修订)》规定的配套厂房;以及经横琴新区管委会同意集中为科技型企业提供载体和服务的专业园区。

三、补贴标准

以《横琴新区科技型企业办公场地租金补贴暂行办法(修订)》第六条为准。

四、申报流程

(一) 申请和审核:企业在横琴企业专属网页进行线上备案及申报(网址: <http://qy.hengqin.gov.cn/>)。所在园区运营单位对企业线上的申请资料进行初审后,由横琴新区科技创新和商务局对企业进行复核。网上申报复核通过的企业,向所在园区运营单位提交以下纸质材料:

1. 横琴新区科技型企业办公场地租金补贴申请表(在横琴专属网页上生成);
2. 营业执照复印件;
3.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复印件。

以上材料均需企业盖章。如有需要,横琴新区科技创新和商务局可对企业相关情况进行抽查核实。

(二) 公示:横琴新区科技创新和商务局将通过线上及线下审核的拟扶持企业名单在横琴新区门户网站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天。

(三) 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企业,由

横琴新区科技创新和商务局向其下达租金补贴通知并拨付资金。

(四) 线上申报系统操作指南网址: <https://qy.hengqin.gov.cn/hq-enterpriser/before/article.html?id=10005409>

五、申报时间

线上申报时间: 2021年8月18日-27日;

线下材料提交时间: 2021年8月31日前(线上审批复核通过后即可开始提交)。

六、联系方式

横琴新区科技创新和商务局联系人:

陈 芮, 电话: 0756-8937080。

横琴企业专属网页技术联系电话: 0756-8841889

横琴新区科技创新和商务局

2021年8月1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横琴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大横琴发展有限公司、珠海华发城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